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楊蕙綺
電話：0224301505 分機114
電子信箱：aa7457@gm.kl.edu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仁愛區成功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學參字第113011909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一 (11324P006848_1130119095_113D2031933-01.pdf、
11324P006848_1130119095_113D2031934-01.pdf、
11324P006848_1130119095_113D2031935-01.odt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台灣家長教育聯盟辦理
「112~113年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(總綱)國民中小學階段
家長宣導核心講師培訓案」課程計畫書及薦派研習人員彙
總表各1份，請各單位轉知所屬人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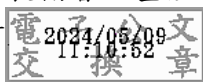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5月3日臺教國署國字第
1130052914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各場次核心講師基礎研習辦理日期及地點如下，請擇一報
名(場次及課程內容請參附件之研習計畫書)：
 - (一)113年5月25日(星期六)：苗栗縣國教輔導團暨教師研習
中心。
 - (二)113年7月6日(星期六)：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。
- 三、為利家長了解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內容，並結合
相關計畫規劃家長研習，本府擬邀請國中、小家長及教育

人員參與培訓，請各單位彙總薦派人員名單，並於 113 年 5 月 16 日(星期四)前回傳 aa7457@gm.kl.edu.tw，俾利本府教育處彙整後通知承辦單位。

四、相關事宜未盡之處，請以電子郵件(contact@tpea999.org.tw)聯繫或電洽(02)2368-5900台灣家長教育聯盟秘書處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、基隆市各私立國民小學、基隆市私立國民中學、國立基隆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基隆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附屬基隆海事高級中等學校、光隆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光隆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、培德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培德工業家事高級中等學校、基隆市學校學生家長會聯合會、基隆市家長會長協會、基隆市教育關懷協會、基隆市家長總會

副本：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裝

訂

線

